

教育部办公厅

教办厅函〔2020〕3号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各计划单列市教育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属各直属高等学校,部内各司局、各直属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经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批准,决定于2020年2月1日至3月31日开展2020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工作。本年度只设国家社会科学基金教育学专项(以下简称专项),其他类别课题不在申报范围内,申报经费在专项中列支。同年度申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社会科学基金、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及其他国家社科研究项目课题,均不属于国家教育科学规划课题。课题组织申报办法详见函

(单

学教

发教

近字

育科

展20

科办

字教

社会科

发入不

件 2。

附件 1. 2020 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国家重大招标和重点课题指南

2. 全国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 2020 年度课题滚动申报办法



2020 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国家重大招标和 重点课题指南

重大招标课题

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制度优势及转化为治理效能的实现路径研究
2. 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长效机制研究
3. 职业教育类型特征及其与普通教育“双轨制”“双通制”体系构建研究
4. 新时代提升中国参与全球教育治理的能力及策略研究
5. 教育现代化背景下学生美育评价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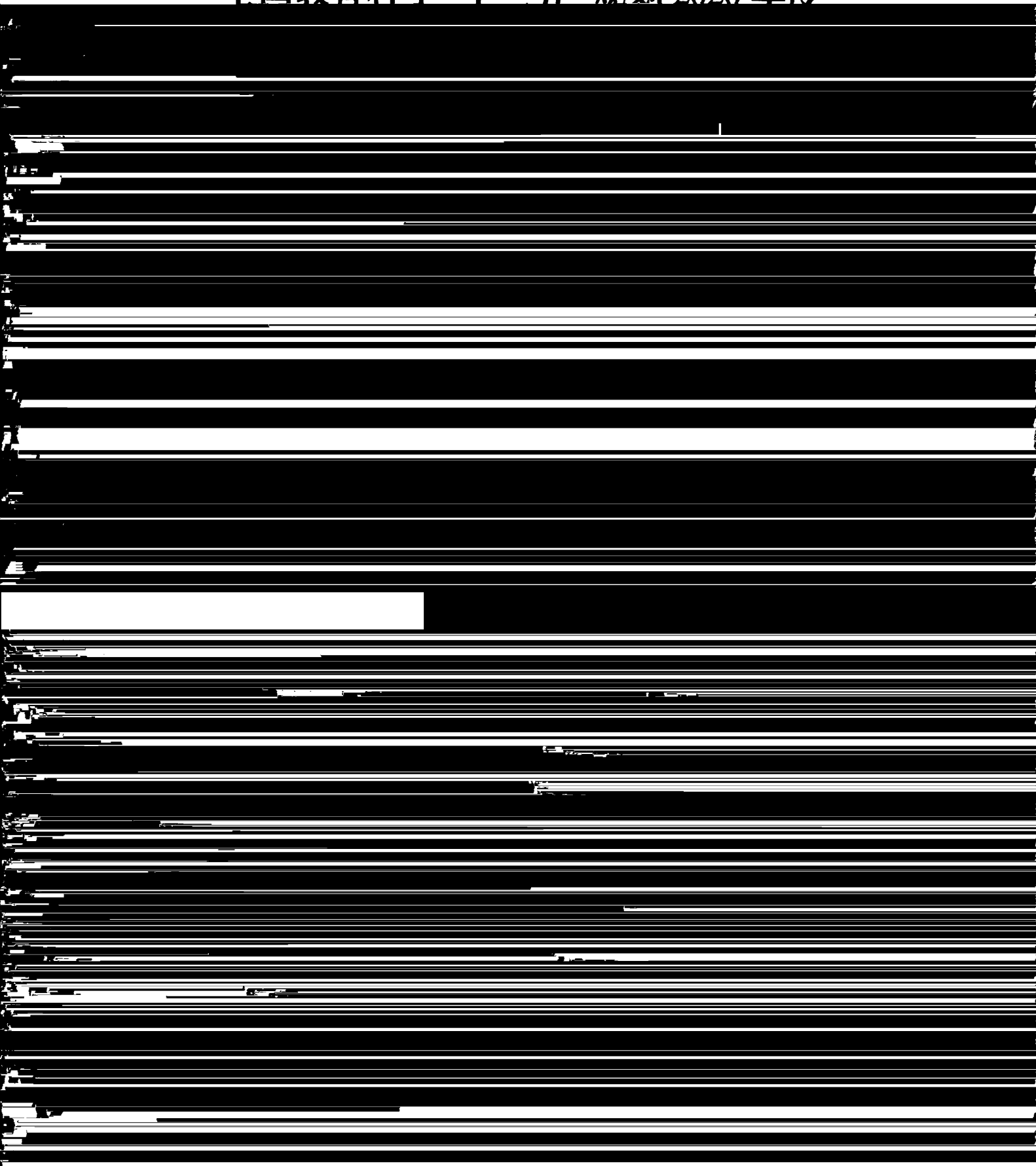
重点课题

6. 完善党对教育工作全面领导的制度研究
7. 我国教育现代化发展的战略布局与推进策略研究
8. 新时代提高教师地位的政策体系研究
9. 学生信息素养的内涵、标准与评价体系研究
10.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与经济社会发展关系研究
11. 新型高水平民办大学的制度创新与政策保障研究
12. 构建与教育治理现代化相匹配的教育法律制度体系研究

13 把制度自信教育融入国民教育全过程的实践路径研究

附件 2

全国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 2020 年度



法律;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国家重大和重点课题申请人须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职务),能够担负起课题研究实际组织者和指导者的责任;国家一般课题申请人须具有副高级以上(含)专业技术职称(职务)或博士学位。不具有副高级以上(含)专业技术职称(职务)或者博士学位的,可以申请国家青年课题、教育部重点和教育部青年课题,不需要专家书面推荐。国家青年及教育部青年课题申请人的年龄均不超过35周岁(1985年3月31日之后出生)。课题组成员须经本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否则视为违规申报。申请人可以报

六、本年度继续设立国家社会科学基金教育学西部项目。该项目用于资助在西部地区工作的教育研究人员,重点围绕西部教育改革和发展中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开展研究,更好地服务西部教育和社会发展。西部项目设国家一般和国家青年课题,与年度项目一同申报评审,申报时无需单独注明为西部项目,资助强度和要求与国家一般和国家青年相同,其管理办法按全国教育科学规划的国家一般或国家青年的课题管理要求执行。

七、本年度设立教育部专项研究课题,研究经费由相关部委、教育部司局提供,其组织申报和管理办法均与全国教育科学规划同级别课题要求相同。申报时无需单独注明为专项课题,具体申报工作另行通知。

八、本年度只设国家重大招标和重点课题指南,其他类别课题

军军事教育科学规划办公室负责另行组织。

十、本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继续实行限额申报,限额指标另行下达。各省级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教育部直属高校和部内司局、直属单位要着力提高申报质量,适当控制申报数量,特别是要减少同类选题重复申报。

十一、申报课题的资助额度为:国家社会科学基金教育学重大招标课题为 50—80 万元、国家重点课题为 35—50 万元、国家一般课题为 20 万元,国家青年基金课题为 20 万元;西部项目为 20 万元;教育部重点课题为 5—8 万元、教育部青年专项为 3—5 万元。申请人要根据《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成果鉴定结题细则》和《国

学规划课题、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课题及其他国家级科研项目的
负责人不能申请新的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结题证书标注日期
在2020年3月31日之前的,或在3月31日前已经提交合格结题
材料的,可以申请)。凡已获得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立项书的人,均

十四、贯彻落实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申请人应如实填写申请材料，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不得有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凡存在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等行

第一级为“申报者所在单位”(如学校、院系、科研院所等),第二级

直属单位),第三级为“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全规办)。各级管理机构要加强对课题申报工作的组织和指导,严格审核申报资格、前期研究成果的真实性、课题组的研究实力和必备条件等,签署明确意见。各级科研管理部门不得收取任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成员。
部内发送：有关部领导，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

2020年2月3日印发
